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七年四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7
一、发行人.....	7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8
第二章 企业债券事项.....	10
一、债券基本情况.....	10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
三、企业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13
四、企业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3
五、企业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六、企业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3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15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17
三、受限资产情况.....	19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19
五、对外担保情况.....	19
六、银行授信情况.....	21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3
一、公司业务情况.....	23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4
三、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25
四、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26
五、公司独立情况.....	26
六、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26
七、报告期内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26

八、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26
第五章 重大事项.....	28
第六章 财务报告.....	29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上下文另有规定，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或发行人	指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开封新建投	指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债券登记托管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大公国际、评级机构	指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特别注明的除外

第一章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发行人

(一) 公司名称

公司中文名称：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开封发投”）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守军

(三)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力

联系地址：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6号

电话号码：0378-3311902

传真：0371-23311600

电子信箱：kffatou@163.com

(四) 公司其他信息

注册地址：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6号

办公地址：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6号

邮政编码：475004

电子信箱：kffatou@163.com

(五) 公司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址及年度报告备置地

投资者可至本公司查阅本年度企业债券年度报告，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查阅。

(六)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2016年，田明军被任命为公司监事，王修增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企业债券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所示：

(一)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李洪勇、刘金进

(二) 债权代理人/账户监管人

1、2012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权代理人/账户监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办公地址：河南省开封市禹王台区中山路南段 59 号

联系人：张军

联系电话：0378-5587693

2、2014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权代理人/账户监管人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办公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金明区大梁路西段东京艺术中心

联系人：章辉

联系电话：0378-26138888

(三) 资信评级机构（跟踪评级机构）

1、资信评级机构名称：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鹏润大厦A座2901

联系人：李晓然

联系电话：010-51087768

第二章 企业债券事项

截至2016年末，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相关情况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2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1、债券名称：2012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2开封发投债(银行间)
- 3、证券代码：银行间市场上市代码：1280202
- 4、发行首日：2012年7月11日
- 5、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2年7月27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交易。
- 6、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7、债券发行总额：13亿元
- 8、债券期限：7年期，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 9、债券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6.47%。
- 10、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

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2、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13、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 2013 年 7 月 11 日、2014 年 7 月 11 日、2015 年 7 月 13 日和 2016 年 7 月 11 日完成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和第四期利息款兑付，并于 2015 年 7 月 13 日和 2016 年 7 月 11 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了第一期和第二期本金，不存在兑付违约情况。

（二）2014 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1、债券名称：2014 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4 开发投债(银行间)

14 开发投(交易所)

3、证券代码：银行间市场上市代码：1480255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124733

4、发行首日：2014 年 4 月 25 日

5、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22 日和 2014 年 7 月 9 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6、主承销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债券发行总额：18 亿元

8、债券期限：7 年期，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

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9、债券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年利率为7.24%。

10、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债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债券担保：本期债券无担保。

12、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级。

13、本息兑付情况：本期债券已于2015年4月27日、2016年4月25日和2017年4月25日完成第一期、第二期和第三期利息款兑付，并于2017年4月25日向债券持有人按时、足额支付了第一期本金，不存在兑付违约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开封发投债”募集资金13亿元，其中2.7亿元用于开封新区新安苑小区公共租赁房项目，6.3亿元用于开封市汴西新区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4亿元用于开封市小李庄5号地块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14开封发投债”募集资金18亿元，全部用于开封市汴西新区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

三、企业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本公司已委托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公司“12开封发投债”、“14开封发投债/14开发投”跟踪评级机构，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公司财务年报披露后2-3个月之间披露至中国债券信息网/上交所网站。

四、企业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企业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偿债保证措施”没有重大变化。

五、企业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企业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六、企业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一) 2012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企业债券存续期内，债权代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权代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 2014年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企业债券存续期内，债权代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严格按照《债权代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企业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企业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权代理人职

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章 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E2143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2015-2016年度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2016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表 3-1 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

项目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同比变动
总资产	31,463,233,661.14	33,496,799,749.55	-6.07%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83,347,806.66	15,160,352,315.38	2.13%
营业收入	1,103,123,627.77	2,353,184,268.12	-53.1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650,782.78	237,661,368.55	-43.3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248,148,538.78	257,007,387.13	-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438,451.38	-3,266,942,337.34	-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999,443.65	-1,053,139,321.28	-1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036,161.39	5,741,618,813.80	-39.7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8,080,896.26	3,026,482,629.90	-21.75%

表 3-2 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同比变动
流动比率	5.36	17.20	-68.86%
速动比率	2.29	8.61	-73.35%
资产负债率	50.79	52.95	-4.0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1	0.02	-26.40%
利息保障倍数	1.69	0.27	525.6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5	-2.63	-33.3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96	0.29	575.39%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0.00%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2、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3、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存货净额) /流动负债；

5、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总资产；

6、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7、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 (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8、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9、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 /现金利息支出；

（一）营业收入

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53.12%，主要系公司从2016年开始不进行土地整理业务所致。

（二）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公司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43.34%，主要系公司从 2016 年开始不进行土地整理业务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39.72%，主要系公司新增的借款较去年减少所致。

（四）流动比率

2016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同比下降68.86%，主要系公司借款面临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大幅增加所致。

(五) 速动比率

2016年末公司速动比率同比下降73.35%，主要系公司借款面临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大幅增加所致。

(六) 利息保障倍数

2016年度，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长525.68%，主要系公司建设的工程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资本化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七)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016年度，公司现金利息保障倍数比同比下降33.38%，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有所增加所致。

(八)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16年度，公司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增长575.39%，主要系公司建设的工程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资本化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主要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2,456,080,896.26	3,177,698,309.90	-22.71%
应收账款	874,147,657.02	1,833,425,512.84	-52.32%
预付款项	937,660,904.47	1,043,224,874.80	-10.12%
其他应收款	4,014,498,657.78	5,010,073,424.70	-19.87%
存货	11,091,702,486.28	11,039,848,899.25	0.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37,699,710.82	2,370,803,710.82	7.04%
无形资产	736,898,706.67	752,651,879.46	-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57,254,587.83	7,336,443,427.15	3.01%

表 3-4 主要负债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末	2015 年度/末	同比变动
短期借款	0.00	60,000,000.00	-100.00%
应付账款	63,388,251.57	98,008,522.02	-35.32%
应付利息	217,730,557.08	234,039,228.79	-6.97%
其他应付款	1,079,377,815.85	723,163,319.13	49.26%
长期借款	5,572,499,584.48	6,527,318,625.69	-14.63%
应付债券	4,347,831,380.32	4,598,666,561.45	-5.45%
专项应付款	929,717,465.23	1,314,435,109.52	-29.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000,000.00	3,907,530,600.00	-93.45%

(一) 应收账款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同比下降 52.32%，主要系公司收回应收账款所致。

(二) 短期借款

2016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同比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偿还短期借款所致。

(三) 应付账款

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同比下降 35.32%，主要系公司偿还河南星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部分工程款项所致。

(四) 其他应付款

2016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同比增长 49.26%，主要系公司对河南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五)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6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负债同比下降 93.45%，主要系公司偿还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和新区财政局借款所致。

三、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表 3-5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1,392,192.45	质押借款
存货-工程建设项目	开封新区启动区一、二期工程建设的管网及照明资产抵押	122,322.86	抵押借款
	开封新区启动区工程建设的土建、绿化、工程款等资产抵押	25,304.54	
	开封新区启动区工程建设的土建、绿化、工程款等资产抵押	38,308.62	
	设备	17,476.42	
存货-土地使用权	汴房产权证第 285861 号	35,151.80	质押借款
	汴房产权证第 285862 号	28,763.20	
	汴房产权证第 285864 号	8,588.80	
	汴房产权证第 285865 号	11,407.40	
	汴房产权证第 285866 号	9,286.40	
	汴房产权证第 285863 号	4,329.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130,000.00	质押借款
	河南瑞创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权	39,7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汴房产权证第 275272 号	13,679.08	质押借款
合计		1,876,511.16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均按时完成其他发行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和兑付，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6年末，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表 3-6 对外担保情况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万元)	被担保单位	担保生效日期	担保失效日期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	2014 年 8 月 14 日	2017 年 8 月 14 日

		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19日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7日	2018年7月7日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1日	2017年7月31日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29日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9日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3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2017年10月30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4,000.00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7日	2018年12月7日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开封徐府街文化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8日	2018年9月27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2,000.00	开封技师学院	2016年1月27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9日	2022年2月28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2,000.00	开封市第五人民医院	2016年4月1日	2019年2月4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9日	2019年4月29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22,000.00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8,000.00	开封市龙亭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6月8日	2019年6月8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10,000.00	开封市文化艺术职业技术学校	2016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1,000.00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9日	2019年11月29日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27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4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开封市分行营业部	18,000.00	开封市南苑宋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1月9日	2027年7月9日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5,900.00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4日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8日	2022年3月27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2日	2020年1月12日
上海金元百利	8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长期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	2018年1月19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11,000.00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6月04日	2017年06月04日
渤海银行郑州分行	10,000.00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6月	2019年6月
浦发银行开封分行	19,800.00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6月	2017年6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5,500.00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7日	2017年06月17日
中原航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9日	2021年07月19日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9,500.00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9月6日	2017年9月5日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2日	2017年1月23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未来路分行	15,000.00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0日	2017年12月29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30,000.00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日	2036年9月1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3日	2031年9月23日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16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2月8日	2020年2月7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2,000.00	开封市文化艺术职业学院	2014年8月	2017年7月

六、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各大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融资能力较强。截至2016年11月底，公司

共获得各家金融机构授信为 55.40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50.40 亿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5.00 亿元。

具体授信情况如下：

表 3-7 截至 2016 年 11 月底主要贷款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万元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剩余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160,000.00	160,000.00	0.00
农发行开封分行	48,000.00	48,000.00	0.00
交通银行开封分行	56,000.00	56,000.00	0.00
华夏银行	100,000.00	50,000.00	50,000.00
浦发银行	170,000.00	170,000.00	0.00
焦作银行	20,000.00	20,000.00	0.00
合计	554,000.00	504,000.00	50,000.00

第四章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发行人是开封市人民政府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是开封市重要的国有资产和公用事业运营主体，由市政府直接领导，履行政府出资人代表职能，担负着开封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的重要任务。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和实力不断壮大，在开封市城市建设开发、土地开发整理等领域已经形成了显著的竞争力，在区域内具有行业垄断性，因而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介绍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城市化水平是衡量一个国家现代化发展程度的指标，也是反映一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标志。提高城市化水平是构建和谐社会、推进经济发展的必然选择。在推进城市化进程中，基础设施建设是一项重要内容，基础设施的逐步配套和完善，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和地区经济快速发展、改善投资环境、提高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的辐射功能、完善城市综合服务体系具有积极作用。

我国的城市化进程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当前我国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主要表现在居民居住条件差、城市交通拥挤、水资源短缺、污水、废物处理设施缺乏等方面，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城市经济水平和文明程度的提高。因此，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将会是我国未来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良好

的发展机遇。

2、土地开发整理

土地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地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资源和最大存量资产，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土地开发整理是在既定的城市空间范围内，按照城市发展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调整城市土地利用结构，改善城市用地环境，提高城市土地的利用率和经济产出率，提高城市的现代化水平，以实现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城市土地整理具有多重目标，为城市扩张发展用地空间是其重要任务之一。

近年来，在严格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生态保护基础的背景下，政府主动参与宏观调控，严守耕地红线，我国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供应量有所减少。2015年，全国国有建设用地供应53.4万公顷，同比下降12.5%。其中，工矿仓储用地12.5万公顷，同比下降15.2%；房地产用地12.0万公顷，同比下降20.9%；基础设施等其他用地28.9万公顷，同比下降7.1%。尽管国有建设用地供地总量出现减少，但是总体供应量仍然保持较高水平，而且国有建设用地结构进一步优化，基础设施等其它用地比重不断上升，工矿仓储用地比重下降，国有建设用地结构的不断优化可以为城市的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2016年以来，发行人不再从事土地整理开发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表 4-1 2016 年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委托土地整理收入			1,764,335,850.00	1,581,519,959.39
工程收入	1,077,061,639.56	1,028,466,126.85	580,416,232.05	564,535,191.37
测绘收入			1,492,541.00	398,378.00
房租收入	15,143,580.76	13,033,974.41	2,952,070.00	
其他	10,918,407.45	803,252.15	3,987,575.07	821,828.43
合计	1,103,123,627.77	1,042,303,353.41	2,353,184,268.12	2,147,275,357.19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出租等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不再从事土地整理开发业务。

三、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一) 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公司转型发展

1、徐府街棚户区改造项目

积极配合龙亭区征收指挥部，力争 2017 年征收交房率达到 80%。研究探讨国内外古城特色商业区开发改造先进经验，完善调整徐府街项目总体定位，并根据征收实际进度制定项目开发模式及开发计划，进一步完善徐府街文化策划方案、建筑设计方案，做好编制徐府街开发建设总体工作大纲以及项目策划设计宣传工作，为下一步的招商开发工作打好基础。

2、郑开城际铁路延长线项目

2017 年是项目推进的关键之年，按项目计划安排做好投资管理工作，督促代建单位及时到位实施工程管理，在完成全年形象进度的同时，重点推动项目控制性工程开封站站改和站房开工。同时将进一步夯实项目公司管理协调能力，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项目投资力度，

在充分保障建设资金需求的同时，苦练内功，全面提升管控和项目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工程建设，持续加大投资力度。

（二）进一步加强战略谋划，抢抓机遇谋求新发展。

抢抓我市“一带一路”战略、中原经济区与郑汴一体化发展、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建设重大机遇，按照河南自贸区开封片区的功能定位，坚持发挥公司在融资、金融服务、项目运作的优势，在“文化+”理念上求突破，进一步加大公司科学发展、率先发展、和谐发展的步伐，在风生水起的黄金发展期砥砺奋进、赶超跨越。

四、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公司在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的业务往来中，未曾有严重违约情况。

五、公司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公司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七、报告期内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

八、报告期内公司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

《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公司亦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章 重大事项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及运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本公司并无破产重组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等应披露重大事项发生。

表 5-1 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是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否
3	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否
4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否
5	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否
6	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否
7	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否
8	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否
9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否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否
11	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否
12	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否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否

第六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2016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参见附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企业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之盖章页)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E21437 号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1-4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5-6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7-8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9-1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7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R21437 号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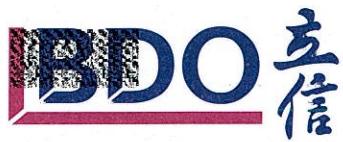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结算备付金	六、（一）	2,456,080,896.26	3,177,698,309.90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二）	874,147,657.02	1,833,425,512.84
预付款项	六、（三）	937,660,904.47	1,043,224,874.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四）	4,014,498,657.78	5,010,073,42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五）	11,091,702,486.28	11,039,848,899.2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六）	30,432,271.14	
流动资产合计		19,404,522,872.95	22,104,271,021.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七）	2,537,699,710.82	2,370,803,710.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八）	191,845,223.95	285,271,121.47
投资性房地产	六、（九）	512,996,250.32	412,296,970.82
固定资产	六、（十）	127,266,800.43	123,117,185.43
在建工程	六、（十一）	388,969,707.08	106,642,472.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十二）	736,898,706.67	752,651,879.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三）	1,962,357.02	1,104,522.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四）	3,817,444.07	4,197,43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五）	7,557,254,587.83	7,336,443,427.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58,710,788.19	11,392,528,728.06
资产总计		31,463,233,661.14	33,496,799,749.55

法定代表人：

王军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代印欲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代印欲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十八)		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七)		63,215,680.00
应付账款	八、(十八)	61,188,241.57	98,008,522.02
预收款项	六、(十九)	4,601,652.14	8,858,549.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	174,452.54	31,848.17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15,344,685.71	8,329,991.64
应付利息	六、(二十二)	217,730,557.08	234,039,228.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三)	1,079,377,815.85	723,163,319.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2,242,193,239.95	89,1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22,810,654.84	1,284,947,139.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5,572,499,584.48	6,527,318,625.69
应付债券	六、(二十六)	4,347,831,380.32	4,598,666,561.45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七)	1,151,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六、(二十八)	929,717,465.23	1,314,435,109.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九)	100,026,769.61	103,707,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三十)	256,000,000.00	3,907,530,6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57,075,199.64	16,451,658,396.66
负债合计		15,979,885,854.48	17,736,605,536.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三十一)	325,450,000.00	325,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二)	12,542,291,858.05	12,353,751,603.23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三)	174,122,143.71	170,031,955.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四)	2,441,483,804.90	2,311,118,756.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83,347,806.66	15,160,352,315.38
少数股东权益			599,841,898.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83,347,806.66	15,760,194,213.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463,233,661.14	33,496,799,749.55

法定代表人:

王军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代印欲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代印欲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一、(一)	10,328,957.96	162,244,446.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二)	846,616,946.99	846,616,946.99
预付款项		30,035,822.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三)	4,799,332,797.74	5,296,357,244.5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776,314,525.09	6,305,218,637.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3,303,710.82	633,303,710.8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四)	465,231,294.14	359,086,522.4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375,522.97	56,504,570.3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00.00	9,0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28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1,143.36	4,081,262.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629,449,736.21	6,629,449,736.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89,066,807.50	7,682,464,089.86
资产总计		13,565,381,332.59	13,987,682,727.80

法定代表人：

军王印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红代印欲

会计机构负责人：

红代印欲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691,118.06	1,623,481.12
应付利息		113,179,775.34	120,821,923.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031,299.42	179,994,476.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77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672,192.82	302,439,881.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03,832,917.30	914,693,705.60
应付债券		2,572,115,637.75	2,828,419,682.1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50,000,000.00	68,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6,737,744.61	56,308,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000,000.00	256,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38,686,299.66	4,123,421,887.73
负债合计		3,838,358,492.48	4,425,861,769.2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325,450,000.00	325,4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07,171,002.30	7,582,871,002.3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122,143.71	170,031,955.56
未分配利润		1,520,279,694.10	1,483,468,000.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27,022,840.11	9,561,820,958.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65,381,332.59	13,987,682,727.80

法定代表人:

王军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代红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印欲红

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03,123,627.77	2,353,184,268.12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五)	1,103,123,627.77	2,353,184,268.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70,788,341.52	2,193,501,866.25
其中：营业成本	八、(三十五)	1,042,303,353.41	2,147,275,557.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458,572.50	6,259,882.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三十六)	46,888,287.46	33,678,037.69
财务费用	六、(三十六)	73,990,002.24	-2,832,929.16
资产减值损失	六、(二十七)	9,851,874.09	9,121,517.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三十八)	42,363,425.63	74,171,30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01,288.12	233,853,707.86
加：营业外收入	六、(三十九)	161,519,042.35	3,499,966.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	500.53	167,981.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217,254.70	237,185,692.39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一)	1,566,470.92	-317,574.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650,782.78	237,503,266.5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650,782.78	237,661,368.55
少数股东损益			-158,102.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650,782.78	237,503,266.5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650,782.78	237,661,368.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102.00

法定代表人：

王军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5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欲印代红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一、(五)	2,297,940.64	701,033,893.00
减：营业成本	一、(五)		662,619,887.27
税金及附加		184,021.23	145,625.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216,951.59	7,788,552.90
财务费用	十一、(六)	-443,669.74	-1,401,330.17
资产减值损失		-1,520,476.82	1,308,033.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十一、(七)	41,083,871.97	104,203,80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37,944,986.35	134,776,931.41
加：营业外收入		3,337,514.39	3,128,750.00
减：营业外支出		500.00	31,960.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		41,282,000.74	137,873,720.85
减：所得税费用		380,119.20	-327,008.42
四、净利润		40,901,881.54	138,200,729.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901,881.54	138,200,729.27

法定代表人：

王军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代印欲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代印欲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0,303,983.78	2,266,233,530.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0,482,209.17	3,455,144,17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786,192.95	5,721,377,705.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8,526,997.73	3,896,185,094.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32,015.38	15,178,459.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54,843.96	5,820,33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7,910,787.26	5,071,136,14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7,224,644.33	8,988,320,04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438,451.38	-3,266,942,337.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789,323.15	37,919,90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789,323.15	37,919,90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4,381,443.32	361,235,69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596,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811,323.48	729,823,52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7,788,766.80	1,091,059,222.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999,443.65	-1,053,139,321.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60,000,000.00	5,682,216,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1,537,631.03	3,652,250,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51,537,631.03	9,974,46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55,012.96	3,267,010,080.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062,694.88	947,677,331.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383,761.80	18,160,37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0,501,469.64	4,232,847,786.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036,161.39	5,741,618,813.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401,733.64	1,421,537,15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6,482,629.90	1,604,945,474.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8,080,896.26	3,026,482,629.90

法定代表人：

军王
印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7页

红代
印欲

会计机构负责人：

红代
印欲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3,928,261.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0,361,188.19	1,270,843,965.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361,188.19	1,934,772,227.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619,887.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91,855.27	3,264,94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954.62	186,80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493,717.02	731,774,42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501,526.91	1,397,846,06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0,338.72	536,926,164.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939,100.27	37,919,900.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39,100.27	37,919,90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50.00	52,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14,250.00	52,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75,149.73	37,867,30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779,949.53	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9,779,949.53	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420,000.00	478,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9,359,949.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000,000.00	18,160,37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8,779,949.53	496,280,37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00,000.00	-495,560,374.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15,488.45	79,233,090.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44,446.41	35,011,356.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28,957.96	114,244,446.41

法定代表人：

军王印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8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红代印欲



编制单位：开封农服投资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本溢价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50,000.00					12,353,751,623				170,031,955.56		-231,118,756.59	15,160,352,138	592,841,893.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7,621,942,138
前期间损益调整	1,02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5,450,000.00					12,353,751,623				170,031,955.56		-231,118,756.59	15,160,352,138	592,841,893.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540,-52,32				4,090,88.15		-52,895,-28	-592,841,893.00	-276,446,406.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850,75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8,540,-52,32								(-34,650,752.78)
1.股东投入的资本														188,540,-52,3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88,540,-52,32								158,540,-52,32
(三)利润分配										4,090,88.15				-592,841,893.00
1.提取盈余公积										4,090,88.15				-4,090,88.1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50,000.00					12,354,291,655.05				174,122,-43,71		-195,545.32	-95,545.32	-95,545.3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王军印

红代欲印

报表 第0页 共0页

红代欲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一年度金额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50,000.00		12,481,475,951.28			156,211,882.63		2,134,697,060.25		15,697,234,552.16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02,010.00									15,697,234,552.1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5,450,000.00		12,481,475,951.28		-127,724,388.05	156,211,882.63		2,134,697,060.25		15,697,234,552.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0,072.93		177,621,696.34		65,117,132.22	599,841,855.00	662,959,222.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7,646,368.55		237,651,138.55		237,651,138.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75,611.95				22,275,611.95		22,275,611.95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75,611.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820,072.93		-50,638,672.21		-36,819,529.28		-36,819,529.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50,000.00		12,353,751,662.13		179,031,255.58		179,031,255.58		2,311,18,756.59		599,841,855.00	15,740,154,213.38

会计机长负责人：



报表第0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单位：人民币千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50,000.00							7,582,871,00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5,450,000.00							7,582,871,002.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300,000.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3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4,3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50,000.00							7,707,171,002.30																									

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报表 第11页





编制单位：天津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450,000.00					7,528,909,415.53						156,211,882.63	9,416,473,24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5,965,943.65	
前期差错更正												-483,468,000.71	
其他												170,031,935.55	9,561,820,558.57
二、本年年初余额	325,450,000.00					7,528,909,415.53						156,211,882.63	9,416,473,24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961,585.77						13,820,072.93	145,342,71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200,729.27	138,200,729.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961,585.77							53,961,585.77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3,961,585.77							
4.其他													53,961,585.77
(三)利润分配												-60,639,672.21	-46,819,599.28
1.提取盈余公积												13,820,072.9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820,072.9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6,319,599.28	-46,819,599.2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450,000.00					7,582,871,002.3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守印

法定代表人：

李代印

李代印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3 年 5 月 30 日在开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由开封市人民政府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守军

公司住所：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 6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0200000008573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贰仟伍佰肆拾伍万元整

公司经营范围：对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工程进行投资、开发、建设与管理；房屋租赁。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对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

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

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下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年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

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则对个别会计要素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1、本年度采用的计量属性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购资产时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2、计量属性在报告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

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年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坏账的确认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2、公司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

公司采用备抵法。公司根据按期末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的 0.5%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在日常活动持有以备出售的土地、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成本及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日常业务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工程施工按实际发生的工程施工合同成本和合同毛利计量。

3、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度，于每年年末对存货进行盘点。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二、(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二、(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

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
-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公司年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十六)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购建时实际成本计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确定。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8—40年	2.3—12.5
机器设备	5—20年	4.5—20
运输设备	5—12年	7.5—20
其他设备	5—20年	4.5—2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租赁过程中发生的手续费、印花税等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初始成本。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十七) 在建工程

1、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无形资产才予以确认：

- (1)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

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3-10 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

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7、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 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公司长期待摊主要包括高速公路中修、房屋装修费及建筑物改良支出等

(二十)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财务报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相关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人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人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

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

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安全监察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的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维简费。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及维简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 建造合同

1、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成本。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区别以下情况进行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不确认收入，将当期发生的合同成本确认为当期成本。

3、 对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工程项目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租赁

1、 租赁分类

(1) 融资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2)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将租金在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

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如在免租期的情况下，应将租金总额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推，免租期内应确认租金费用；在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应将该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并将租金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确认各期租金费用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经营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并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进行摊销。

（2）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将租金在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租出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租出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3、融资租赁

（1）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加上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公司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赁租入资产折旧：

- ①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
- ②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配并计入当期的

融资收入。

4、售后租回

根据交易实质，本公司将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或经营租赁。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该项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进行分摊，作为租金费用的调整。

(二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确凿证据表明是按固定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类补助先确认为一项负债（递延收益科目），自相关资产形成并可供使用时起，在该项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类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返还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4) 本公司除明确规定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的情况以外，已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并计入所得税费用。按照购买法核算的企业合并中，按照会计规定确定的合并中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中应予确认的商誉；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如因持有待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而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情况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按照购买法核算的企业合并中，因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按照有关会计规定应确认为商誉，但按照税法规定不允许确认商誉，即商誉的计税基础为零，两者之间的

差额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因确认该递延所得税负债会增加商誉的价值，有关会计规定中对于该部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确认其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②除企业合并以外的交易中，如果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则交易中产生的资产、负债的入账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③对于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等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预计有关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时，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等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通常产生于因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投资企业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部分，按照会计规定增加投资的账面价值，但税法规定投资的成本或其计税基础不发生变化，从而形成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企业能够控制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转回时，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所得税费用的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公司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三、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适用于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发生的相关交易。根据该规定，本公司：

- (1)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 (2)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当期和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调整金额。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印花税 1,783,636.68 元、车船使用税 9,531.30 元、土地使用税 7,122,189.31 元、房产税 711,696.36 元合计 9,627,053.65 元 从“管理费用”项目调整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二)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2016 年 5 月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缴	

(二) 税收优惠

公司的财政补贴收入按照开封市财政局文件关于明确财政资金的通知，均系财政性资金。开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关于对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政府补助等业务不予以征税的函》，明确公司收到的财政性资金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扣除。

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工程建设收入、政府补助按照开封新区财政局文件关于明确财政资金的通知，均系财政性资金。开封市经济技

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关于对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不予以征税的复函》，明确公司收到的财政性资金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扣除。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一) 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企业的基本情况

序号	子公司全称	级次	企业类型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1	开封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2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6号	房地产业	800.00	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室内健身服务。	100.00	1
2	开封徐府街文化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徐府街84号	土木工程建筑业	800.00	旅游项目开发、经营与管理、工艺品销售、票务服务、企业营销策划；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文化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内停车场管理。	100.00	1
3	开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公司	2	1	全民所有制	开封市晋安路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	6,585.80	开封经济技术开发区基础设施投资，农业综合开发。	100.00	2
4	开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3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郑开大道30号市民之家办公楼第十一层11-66	商务服务业	200.00	科技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房屋租赁，科技开发推广，向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项目投资。	100.00	1
5	河南汴西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3	1	有限责任公司	郑开大道与第四大街交汇处西南角国际金融中心D座	商业服务业	1,000.00	提供企业孵化器服务；科技推广与交流服务；企业管理信息咨询；物业管理；综合商厦租赁服务；房地产经纪服务；教育信息咨询；会议会展服务；文化旅游产品开发与经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电脑图文设计；标识标牌制作；企业营销策划；文化艺术活动组织策划与推广；网络信息工程技术推广；礼仪庆典服务。	100.00	1
6	开封市新宋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东京大道中段(市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实训楼第六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策划、投资、建设；土地开发；建材销售；物业服务；资产管理；文化旅游经营服务；房地产开发和经营。	100.00	2
7	开封市新明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东京大道中段文化艺术职业学院(骏	土木工程建筑业	500.00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桥梁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施工；土地开发；物业管理服务，文化旅游经营服务。	100.00	1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怡城际酒店六楼)					
8	开封市新惠和建筑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3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龙亭区东京大道中段(骏怡城际酒店六楼)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500.00	建筑材料、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灯具、绿化苗木的销售；园林绿化工程。	100.00	1
9	开封市水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黄河路北段育新街 12 号院	土木工程建筑业	9,600.00	对新建改建水利工程、滩涂地整理、供水工程、污水处理、新农村建设的项目及开封市水系规划建设项目、水务一体化项目进行开发建设、经营管理。	100.00	2
10	开封市涧水河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黄河路北段育新街 12 号院	土木工程建筑业	12,000 .00	对涧水河综合治理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策划及运营维护。	100.00	1
11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1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郑开大道 296 号自贸大厦 A 栋 901 室	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业	46,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建材、建筑工程机械销售，向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行业、项目投资。	100.00	2
12	开封市开封新区集英测绘信息有限公司	4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集英街北段路东	商务服务业	100.00	工程测量、地籍测绘、房产测绘的信息咨询。	100.00	1
13	开封市集英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汉兴西路与八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商务服务业	50.00	物业服务，房屋租赁。	100.00	1
14	开封汴西湖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汉兴西路与八大街交叉口	商务服务业	3,000.00	以自有资金对文化产业、旅游、游乐设施、旅游产品、房地产、交通设施及餐饮设施项目进行投资；对企业投资（除证券期货咨询），市水系旅游船舶运输,停车场管理服务，房屋及设施租赁、自行车、船舶租赁，渔业养殖及销售，预包装食品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业务，物业服务、保洁服务、垃圾清扫。	100.00	1
15	开封市集英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4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汉兴西路与八大街交叉口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1,000.00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花木养护以及销售。	100.00	1
16	河南省集英建设工	4	1	有限责任公	开封市汉兴西路与八	房屋建筑	2,100.00	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水	100.00	1

	程有限公司			司	大街交叉口东南角楼房	业		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钢结构工程、电力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		
17	开封新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1	有限责任公司	开封市汉兴西路与八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房地产业	2,0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棚户区改造，城中村改造，物业管理。	100.00	1
18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	1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西路与八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土木工程建筑业	155,100.00	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公路工程、钢结构工程、电力工程、土石方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公路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水利工程及附属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项目管理，土地整理与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基础产业的投资与运营。	25.79	1
19	河南省集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1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自贸试验区开封片区汉兴西路与八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专业技术服务业	500.00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工程预决算编制审核，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00.00	1

说明：企业类型：1、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境内金融子企业，3、境外子企业，4、事业单位，5、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投资设立，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其他。

(二)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	注册资本(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5.79%	100%	155,100.00	4	其他股东持股为明股实债

(三)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额(万元)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河南瑞创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1.79	0.00	55,300.00	39,700.00	4	未参与生产经营；未派任何

							董事
2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0.00	10,000.00	62,830.37	2	没有派任何股东丧失控制权 且不具有重大影响

(四)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名称	形成控制权方式	年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1	河南汴西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立	1,926,952.42	-73,047.58
2	开封市润水河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立	119,998,900.00	-1,100.00
3	开封市新惠和建筑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新设立	0.03	0.03
4	开封市新明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立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子公司。

六、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290,102.01	212,762.04
银行存款	2,367,790,794.25	3,026,269,867.86
其他货币资金	88,000,000.00	151,215,680.00
合计	2,456,080,896.26	3,177,698,309.90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215,680.00
保函保证金	48,000,000.00	48,000,000.00
贷款保证金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88,000,000.00	151,215,680.00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类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7,663,522.27	3.15	763,232,122.66	41.42
1—2年	35,813,553.73	4.08	302,301,750.32	16.40
2—3年	37,952,916.39	4.32	271,192,209.07	14.72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 年以上	777,104,833.39	88.45	505,912,624.32	27.46
合计	878,534,825.78	100.00	1,842,638,706.37	100.00
减：坏账准备	4,387,168.76		9,213,193.53	
应收账款价值	874,147,657.02		1,833,425,512.84	

说明：应收账款波动较大系开封新区财政局还款等原因所致。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大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开封市财政局	委托整理土地收入	850,871,303.51	96.85	4,254,356.52
开封新区财政局	工程建设收入	26,178,804.62	2.98	130,894.02
合 计		877,050,108.13	99.83	4,385,250.54

说明：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见六、(二十四)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六、(二十五)长期借款附注。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2,652,485.47	42.94	1,002,687,597.00	96.12
1-2 年	535,008,419.00	57.06	3,660,000.00	0.35
2-3 年			36,016,301.00	3.45
3 年以上			860,976.80	0.08
合计	937,660,904.47	100.00	1,043,224,874.80	100.00

说明：本期波动主要系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预付的土地出让金在 2016 年通过招拍挂只取得了部分土地，本期剩余预付土地出让金将在 2017 年取得土地。

2、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财政局	534,914,144.00	1-2 年	部分招拍挂土地还未取得
合计		534,914,144.00		

3、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开封新区财政局	558,314,144.00	59.54	
开封市龙亭区房屋征收办公室	158,870,625.00	16.94	
开封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145,000,000.00	15.46	
开封绿地置业有限公司	51,700,000.00	5.51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822,800.00	1.15	
合 计	924,707,569.00	98.60	

(四) 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类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46,196,354.15	30.89	2,067,929,424.30	41.07
1—2年	209,768,819.12	5.20	508,352,977.65	10.10
2—3年	298,007,815.50	7.39	277,890,481.90	5.52
3年以上	2,280,675,566.91	56.53	2,181,076,288.07	43.31
合计	4,034,648,555.68	100.00	5,035,249,171.92	100.00
减：坏账准备	20,149,897.90		25,175,747.22	
其他应收款价值	4,014,498,657.78		5,010,073,424.70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开封市财政局	往来款、借款及利息	2,395,634,367.85	59.38	11,978,171.84
河南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69,000,000.00	6.67	1,345,000.00
开封市土地储备中心	借款及利息	252,388,888.89	6.26	1,261,944.44
开封市宋都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投债本金及利息	249,054,193.09	6.17	1,245,270.97
开封新区瞿家寨村委会	往来款	197,301,810.25	4.89	986,509.05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合 计		3,363,379,260.08	83.37	16,816,896.30

(五) 存货**1、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建设项目	9,064,175,721.80		9,064,175,721.80	10,133,023,278.30		10,133,023,278.30
开发成本	589,191,014.68		589,191,014.68			
土地使用权	1,438,335,749.80		1,438,335,749.80	906,825,620.95		906,825,620.95
合计	11,091,702,486.28		11,091,702,486.28	11,039,848,899.25		11,039,848,899.25

- 说明：1、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2、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土地证登记日期超过一年以上且未出售的存货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详见六（十五）其他非流动资产；
 3、存货质押情况见六、（二十四）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六、（二十五）长期借款附注及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第 2 点。

2、存货年末余额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应予以披露。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明细工程项目余额中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29,333.08 万元。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预缴税款	432,271.14	
合计	30,432,271.14	

说明：理财产品为公司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37,699,710.82		2,537,699,710.82	2,370,803,710.82		2,370,803,710.82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2,537,699,710.82		2,537,699,710.82	2,370,803,710.82		2,370,803,710.82
其他						
合 计	2,537,699,710.82		2,537,699,710.82	2,370,803,710.82		2,370,803,710.82

2、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河南瑞创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97,000,000.00		397,000,000.00	397,000,000.00		397,000,000.00
开封新区今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开封市汴西新区民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8,303,710.82		628,303,710.82	628,303,710.82		628,303,710.82

开封新区绿城置业有限公司	6,896,000.00		6,896,000.00			
北大资源（开封）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2,537,699,710.82		2,537,699,710.82	2,370,803,710.82		2,370,803,710.82

说明：1、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新建投”）对河南瑞创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瑞创通用公司”）的投资，系 2009 年 11 月 6 日开封市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与芜湖瑞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的投资协议，该协议约定甲方公司（即开封新建投）与乙方公司（即河南瑞创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河南瑞创通用公司），待项目公司实现的利润分红给开封新建投及上缴税金地方留成部分，全部补贴给或以其他合适的方式奖励给乙方公司，由乙方公司以该补贴款或奖励款逐年收购本公司在河南瑞创通用公司的股权，直至开封新建投所持有河南瑞创通用公司的股权全部被收购完毕，此收购自河南瑞创通用公司投产后最长不得超过十年，收购价格按照该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金额确定。河南瑞创通用公司自成立以来，开封新建投未对河南瑞创通用公司派出任何董事，未形成控制且不具重大影响，因此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采用成本法核算；
2、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开封新区今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区今典公司”）的投资，开封新区今典公司的经营与管理跟本公司无关，因此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采用成本法核算。2016 年度开封新区今典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完成清算工作，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收回投资 4000 万元；
3、公司在 2015 年度对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失去控制权且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自 2015 年度起未纳入合并范围并转入此核算；
4、开封新区绿城置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四级子公司开封新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开封绿城置业有限公司成立的项目公司，公司章程约定，开封新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参与其生产经营，未形成控制且不具重大影响，因此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并采用成本法核算；
5、2016 年度新增的北大资源（开封）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其失去重大影响自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联营企业投资	285,271,121.47	106,574,102.48	200,000,000.00	191,845,223.95
小计	285,271,121.47	106,574,102.48	200,000,000.00	191,845,223.9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285,271,121.47	106,574,102.48	200,000,000.00	191,845,223.9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大资源（开封）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9,193,475.21			-871,464.52						8,322,010.69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28,215,000.00	64,330,088.42	9,000,000.00		42,166,420.98			-43,939,100.27			71,557,409.13	
开封太阳金明食品有限公司	4,781,743.20	11,747,557.84			1,221,153.78			-791,823.00			12,176,888.62	
开封同晟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11,084.49						29,788,915.51	
河南开封城际铁路投资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数	244,996,743.20	285,271,121.47	109,000,000.00		42,305,025.75			-44,730,923.27		-200,000,000.00	191,845,223.95	

说明：1、根据开封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的章程约定修正案，公司持股开封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12.73%，享有 49%的表决权；
 2、2016 年度减少的北大资源（开封）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其失去重大影响自长期股权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九) 投资性房地产**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12,296,970.82	110,943,188.85		523,240,159.67
房屋、建筑物	412,296,970.82	110,943,188.85		523,240,159.67
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0,243,909.35		10,243,909.35
房屋、建筑物		10,243,909.35		10,243,909.35
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12,296,970.82			512,996,250.32
房屋、建筑物	412,296,970.82			512,996,250.32
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12,296,970.82			512,996,250.32
房屋、建筑物	412,296,970.82			512,996,250.32
土地使用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绿地商务 11#楼	39,745,200.00	产权证正在办理
绿地商务 13#楼	50,000,000.00	产权证正在办理
合计	89,745,200.00	

(十)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9,396,474.87	10,960,485.27	664,014.33	149,692,945.81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28,246,376.83	3,762,981.07		132,009,357.90
机器设备	1,720,978.00	3,677,388.91		5,398,366.91
运输工具	5,011,694.00	679,958.16	664,014.33	5,027,637.83
其他	4,417,426.04	2,840,157.13		7,257,583.1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279,289.44	6,810,870.27	664,014.33	22,426,145.3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899,813.30	4,353,196.69		14,253,009.99
机器设备	320,494.10	729,313.95		1,049,808.05
运输工具	3,545,709.54	876,404.40	664,014.33	3,758,099.61
其他	2,513,272.50	851,955.23		3,365,227.7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3,117,185.43			127,266,800.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8,346,563.53			117,756,347.91
机器设备	1,400,483.90			4,348,558.86
运输工具	1,465,984.46			1,269,538.22
其他	1,904,153.54			3,892,355.44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3,117,185.43			127,266,800.4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8,346,563.53			117,756,347.91
机器设备	1,400,483.90			4,348,558.86
运输工具	1,465,984.46			1,269,538.22
其他	1,904,153.54			3,892,355.44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驻京办房屋	57,213,866.79	产权证正在办理
金明工业园1#楼	776,986.45	产权证正在办理
长智厂房	19,038,666.67	产权证正在办理
新安苑1栋	39,967,740.13	产权证正在办理
合计	116,997,260.04	

(十一)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金额	其中: 本期转固					
雍景台 A 区	20,000.00	105,205,830.63	31,103,220.98			136,309,051.61	68.15		16,075,221.77	13,308,424.54
郑徐高铁北站	140,000.00		251,224,013.67			251,224,013.67	17.94		35,574,516.57	35,574,516.57
西湖水秀配电网工程		987,300.00				987,300.00				
零星工程		449,341.80				449,341.80				
合计	160,000.00	106,642,472.43	282,327,234.65			388,969,707.08			51,649,738.34	48,882,941.11

说明: 本报告期年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二)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81,935,160.02	145,470.75		782,080,630.77
土地使用权	778,820,128.22			778,820,128.22
软件	3,115,031.80	145,470.75		3,260,502.55
二、累计摊销合计	29,283,280.56	15,898,643.54		45,181,924.10
土地使用权	28,802,679.50	15,576,402.60		44,379,082.10
软件	480,601.06	322,240.94		802,842.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合计	752,651,879.46			736,898,706.67
土地使用权	750,017,448.72			734,441,046.12
软件	2,634,430.74			2,457,660.55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752,651,879.46			736,898,706.67
土地使用权	750,017,448.72			734,441,046.12
软件	2,634,430.74			2,457,660.55

说明：年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装修费	603,586.08	2,023,001.85	664,230.91	1,962,357.02
开办费	500,936.13		500,936.13	
合计	1,104,522.21	2,023,001.85	1,165,167.04	1,962,357.02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损失	3,817,444.07	15,269,776.27	4,197,438.27	16,789,753.0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267,290.39	17,599,187.67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9,267,290.39	17,599,187.67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使用权	7,336,443,427.15	7,336,443,427.15
其他	220,811,160.68	
合计	7,557,254,587.83	7,336,443,427.15

说明：土地使用权系公司与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将土地证登记日期超过一年以上且未出售的存货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系公司四级子公司开封新建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其投资的开封新区绿城置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往来款。

(十六)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60,000,000.00
合 计		60,000,000.00

(十七)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215,680.00
合 计		63,215,680.00

(十八) 应付账款**1、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463,725.97	40.17	74,367,712.05	75.88
1—2 年	14,443,943.26	22.79	12,417,821.93	12.67
2—3 年	12,417,821.93	19.59		
3 年以上	11,062,760.41	17.45	11,222,988.04	11.45
合计	63,388,251.57	100.00	98,008,522.02	100.00

2、 按债权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序号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1	河南星辉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8,743,607.16	29.57	工程款
2	开封市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12,339,621.93	19.47	工程款
3	河南龙升置业有限公司	3,948,230.18	6.23	工程款
4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356,811.76	5.30	工程款
5	开封科龙空调有限公司	3,028,252.15	4.78	工程款
	合计	41,416,523.18	65.35	

3、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九)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照账龄分类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13,788.14	78.53	134,003.00	1.51
1—2年	7,000.00	0.15	996,197.00	11.25
2—3年	980,864.00	21.32	3,418,033.00	38.58
3年以上			4,310,316.76	48.66
合计	4,601,652.14	100.00	8,858,549.76	100.00

2、年末余额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848.17	20,582,013.24	20,439,742.79	174,11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92,606.51	1,792,272.59	333.9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31,848.17	22,374,619.75	22,232,015.38	174,452.54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2.64	16,558,142.43	16,545,561.67	14,123.40
二、职工福利费	23,007.61	1,661,328.00	1,532,907.02	151,428.59

三、社会保险费		712,777.58	712,777.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94,854.58	694,854.58	
工伤保险费		9,233.00	9,233.00	
生育保险费		8,690.00	8,690.00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504.00	1,427,154.00	1,427,65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93.92	222,611.23	220,838.52	8,566.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31,848.17	20,582,013.24	20,439,742.79	174,118.6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693,647.88	1,693,647.88	
二、失业保险费		98,958.63	98,624.71	333.92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792,606.51	1,792,272.59	333.92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7,555,226.60	614,683.61	6,940,542.99
营业税	3,535,675.77	5,457,590.67	8,626,857.76	366,408.68
企业所得税	1,457,487.63	1,186,476.72	313,529.48	2,330,434.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268.92	1,365,197.87	630,098.25	927,368.54
房产税		853,992.98	438,612.84	415,380.14
土地使用税	1,597,782.77	7,134,163.51	5,984,018.90	2,747,927.38
个人所得税	15,327.48	282,681.62	283,158.92	14,850.18
教育费附加	181,253.68	957,888.46	447,070.19	692,071.95
其他税费	1,550,195.39	5,707,978.66	6,348,473.07	909,700.98
合计	8,529,991.64	30,501,197.09	23,686,503.02	15,344,685.71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利息	152,931,008.22	160,464,546.44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4,799,548.86	73,574,682.35
合计	217,730,557.08	234,039,228.79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1、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89,428,457.26	82.40	179,678,635.36	24.84
1-2年	84,705,612.58	7.85	410,233,895.32	56.73
2-3年	15,938,859.38	1.48	18,710,165.77	2.59
3年以上	89,304,886.63	8.27	114,540,622.68	15.84
合计	1,079,377,815.85	100.00	723,163,319.13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拆借款及利息	887,738,220.27	457,446,613.54
往来款	101,328,075.72	133,872,908.43
押金、保证金	66,020,304.66	113,452,136.36
其他	24,291,215.20	18,391,660.80
合计	1,079,377,815.85	723,163,319.13

3、 按债权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一年以上金额	款项性质
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8,790,163.93	77.71	44,200,000.00	借款本金及利息
开封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9,513,263.43	2.73	27,513,263.43	往来款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187,500.00	2.33	25,187,500.00	拆借款
北京建工路桥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0	1.95	1,000,000.00	工程保证金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25	5,500,000.00	借款
合计	927,990,927.36	85.97	103,400,763.43	

4、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187,500.00	借款未到期
河南省豫资城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4,200,000.00	借款未到期
合计	69,387,500.00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按借款类别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1,566,423,239.95	89,100,000.00
保证借款	643,000,000.00	
质押借款	32,770,000.00	
合 计	2,242,193,239.95	89,100,000.00

2、 保证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担保人	质押物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95,00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由公司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为出质人以其持有的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万股出质；对开封市人民政府的应收账款质押
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0,423,239.95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以开封新区启动区三、四期工程建设的管网资产抵押的借款，但新区启动区三、四期工程建设已经在 2014 年与政府签订了收购协议，将上述资产卖给政府且三级子公司新建投已经收到超过 50%以上款项，因此转为对财政的应收账款抵押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以承建“开封新区铁南区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项下的各项具体工程而形成的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21,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由公司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工程建设收入所形成的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合计	1,566,423,239.95		

3、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担保人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3,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643,000,000.00	

4、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质押物
国家开发银行	29,820,000.00	2003 年-2007 年期间，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7.80 亿元为期 10 年-15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开封市政府采用土地收益权及城建规费收入权提供质押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	2,950,000.00	2007 年 12 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1,600.00 万元为期 10 年借款，此借款由本公司以其与兰考县政府签订的《兰考县第一中学项目回购协议书》中公司享有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合计	32,770,000.00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按借款类别分类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1,953,000,000.00	4,589,391,586.39
保证借款	2,428,702,917.30	1,074,593,705.60
质押借款	990,796,667.18	863,333,333.70
合 计	5,572,499,584.48	6,527,318,625.69

2、 保证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担保人	质押物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700,000,000.00	开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公司	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与开封市政府签订的《开封市汴西新区启动区基础设施项目一期工程回购协议书》项下开封新区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享有并可以出质的工程建设收入所产生的全部应收账款；以及其依法持有并可以出质的河南瑞创通用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693,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以其依法享有并可以出质的工程建设收入所产生的应收账款提供最高额质押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新建投的应收账款质押
合计	1,953,000,000.00		

3、 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担保人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00,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焦作市商业银行	99,000,000.00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郑州分行	30,542,917.30	河南省财政厅
焦作市商业银行	99,160,000.00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	2,428,702,917.30	

4、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质押物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16,666,667.18	系公司的三级子公司新建投以开封新区启动区一、二期工程建设的管网及照明资产抵押的借款，但新区启动区一、二期工程建设已经分别于 2011 年和 2013 年与政府签订了收购协议，将上述资产卖给政府且公司已经收到超过 50.00%以上的款项，因此转为对新区财政的应收账款。
国家开发银行	380,000,000.00	2010 年 2 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6.00 亿元为期 10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本公司以其与开封市政府签订的《开封市危旧房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回购协议书》中公司享有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14,000,000.00	2009 年 8 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3,500.00 万元为期 10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本公司以其与兰考县政府签订得《兰考县县城道路改造项目回购协议书》中公司享有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5,000,000.00	2009 年 5 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1,100.00 万元为期 10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本公司以其与杞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杞县人民医院回购协议书》中公司享有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20,000,000.00	2009 年 6 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3,000.00 万元为期 15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本公司以其与杞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杞县安全用水项目回购协议书》中公司享有的所有应收账款进行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11,500,000.00	2009 年 11 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3,500.00 万元为期 10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本公司以其与通许县人民政府签订的《通许县城道路改造项目回购协议书》中公司享有的所有应收账款权益进行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	143,630,000.00	2003 年-2007 年期间，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 7.80 亿元为期 10 年-15 年借款合同，此借款由开封市政府采用土地收益权及城建规费收入权提供质押担保
合计	990,796,667.18	

5、 抵押借款

贷款单位	年末余额	抵押物
翔龙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以市政道路和绿化带为抵押物
合计	200,000,000.00	

(二十六)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期限						
12 开封发投债	13 亿元	2012-7-11	7 年	1,291,926,000.00	31,805,530.05	59,401,971.32	67,288,000.00	23,919,501.37	778,366,070.52
14 开封发投债	18 亿元	2014-4-25	7 年	1,787,436,000.00	89,016,393.44	130,563,880.53	130,320,000.00	89,260,273.97	1,793,749,567.23
15 沂新建投债	8 亿元	2015-3-27	3+2 年	794,416,000.00	38,724,590.16	50,906,094.77	50,800,000.00	38,830,684.93	796,221,095.04
15 开封基建 PPN 01	10 亿元	2015-12-25	7 年	975,000,000.00	918,032.79	56,002,515.16	56,000,000.00	920,547.95	979,494,647.53
合计				4,848,778,000.00	160,464,546.44	296,874,461.78	304,408,000.00	152,931,008.22	4,347,831,380.32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债权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河南交银豫资城镇化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92,000,000.00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59,000,000.00	
合计	1,151,000,000.00	

说明：根据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四级子公司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公司其他股东签订的投资回购协议，约定到一定年限后要求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开始回购其股权，并支付相应的股权溢价款以及利息款，其中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股权回购由公司担保。

(二十八)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145,809,903.49	140,214,300.00	512,475,325.79	773,548,877.70
雍景台 A 区项目	100,625,206.03	5,543,381.50		106,168,587.53
中水回用项目	10,000,000.00		8,000,000.00	2,000,000.00
徐府街项目	10,000,000.00	20,000,000.00	30,000,000.00	
郑徐客运项目	48,000,000.00			48,000,000.00
合计	1,314,435,109.52	165,757,681.50	550,475,325.79	929,717,465.23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北京驻京办房屋项目	56,308,500.00	3,766,759.00	3,337,514.39	56,737,744.61
公租房项目	44,399,000.00		1,109,975.00	43,289,025.00
涧水河治理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103,707,500.00	3,766,759.00	7,447,489.39	100,026,769.6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返还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返还原因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北京驻京办房屋项目	56,308,500.00	3,766,759.00	3,337,514.39			56,737,744.61		与资产相关
公租房项目	44,399,000.00		1,109,975.00			43,289,025.00		与资产相关
涧水河治理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03,707,500.00	3,766,759.00	7,447,489.39			100,026,769.61		

(三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河南省豫资城乡一体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78,000,000.00		1,978,000,000.00	
开封新区财政局	1,673,530,600.00		1,673,530,600.00	
开封市财政局	256,000,000.00			256,000,000.00
合计	3,907,530,600.00		3,651,530,600.00	256,000,000.00

(三十一)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开封市人民政府	325,450,000.00	100.00	325,450,000.00	100.00
合计	325,450,000.00	100.00	325,450,000.00	100.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2,353,751,603.23	188,540,254.82		12,542,291,858.05
合计	12,353,751,603.23	188,540,254.82		12,542,291,858.05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新增主要系公司收到市财政局拨付徐府街项目配套资本金 3000 万元、河南开封城际铁路投资公司投资资本金 5530 万元、开封同晟置业有限公司投资资本金 3000 万元、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款 900 万元以及公司二级子公司开封市水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收到涧水河中央专项资金 6,000.00 万元。

(三十三)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70,031,955.56	4,090,188.15		174,122,143.71
合计	170,031,955.56	4,090,188.15		174,122,143.71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年初余额	2,311,118,756.59	2,134,097,060.25
本年增加额	134,650,782.78	237,661,368.5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34,650,782.78	237,661,368.5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4,285,734.47	60,639,672.21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4,090,188.15	13,820,072.93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819,599.28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195,546.32	
本年年末余额	2,441,483,804.90	2,311,118,756.59

(三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委托土地整理收入			1,764,335,850.00	1,581,519,959.39
工程收入	1,077,061,639.56	1,028,466,126.85	580,416,232.05	564,535,191.3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测绘收入			1,492,541.00	398,378.00
房租收入	15,143,580.76	13,033,974.41	2,952,070.00	
其他	10,918,407.45	803,252.15	3,987,575.07	821,828.43
合计	1,103,123,627.77	1,042,303,353.41	2,353,184,268.12	2,147,275,357.19

(三十六)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14,141,766.10	14,130,857.82
工资及奖金	8,663,573.65	6,413,249.20
折旧费	5,997,652.98	4,565,179.09
工资附加(工会、教育经费、社保公积金)	3,801,319.35	1,273,786.80
中介机构费	2,487,831.60	186,200.00
税费	2,333,282.02	2,525,719.16
其他	2,293,043.26	886,813.05
职工福利费	1,705,351.00	187,498.80
办公费	1,029,125.41	457,149.25
修理费	893,608.20	540,611.64
水电费	795,999.35	250,688.32
业务费	742,378.00	709,667.70
租赁费	519,658.50	
开办费	402,600.00	
燃油、交通费	378,612.37	619,743.44
差旅费	341,741.22	88,358.5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89,312.59	143,865.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431.86	698,649.82
合计	46,888,287.46	33,678,037.69

2、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利息支出	77,812,694.88	
减：利息收入	5,123,941.17	2,856,761.01
其他	1,301,248.53	23,831.85

合计	73,990,002.24	-2,832,929.16
----	---------------	---------------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9,851,874.09	9,121,517.79
合计	-9,851,874.09	9,121,517.79

(三十八)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305,025.75	73,721,305.99
其他	58,399.88	450,000.00
合计	42,363,425.63	74,171,305.99

投资收益的说明：

被投资单位或投资项目	本期确认投资损益	投资收益汇回受到重大限制情况说明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871,464.52	无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42,166,420.98	无
开封太阳金明食品有限公司	1,221,153.78	无
开封同晟置业有限公司	-211,084.49	无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399.88	无
合计	42,363,425.63	

(三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1,503,026.73	3,463,750.00
其他	16,015.62	36,216.00
合计	161,519,042.35	3,499,966.00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驻京办房屋	3,337,514.39	3,128,750.00	与资产相关①
财政补助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570,000.00		与收益相关②
环保局补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科学技术局奖励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③
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资金		335,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基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④
开办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⑤
新安苑公租房	1,109,975.00		与资产相关⑥
道路用地前期开发	25,120,000.00		与收益相关⑦
开封北站广场、道路等城市管理费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⑧
支付对 2015 年全区先进单位奖励款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助水务开办费	2,529,537.34		与收益相关⑨
财政补助涧水河项目前期费用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⑩
基础设施道路建设	124,406,000.00		与收益相关⑪
合计	161,503,026.73	3,463,750.00	

说明: ①3,337,514.39 元系开封市财政局拨付给公司的驻京办房款和装修款本年度摊销额;

②570,000.00 元系开封市财政局拨付给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的众创空间奖补资金;

③1,500,000.00 元系开封市人民政府拨付给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高新技术创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先进单位奖励款;

④1,000,000.00 元系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管委会拨付给公司三级子公司河南汴西电子商务发展有限公司的奖励资金;

⑤400,000.00 元系开封市住建局拨付给公司二级子公司开封市新宋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开办工作经费;

⑥1,109,975.00 元补助系新区财政局拨付给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新安苑公租房补助金本年度的摊销额;

⑦25,120,000.00 元系新区财政局拨付给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道路用地前期开发资金;

⑧1,000,000.00 系新区财政局 2016 年度应拨付给公司四级子公司开封汴西湖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开封北站广场、道路等城市管理费;

⑨2,529,537.34 系开封市财政局拨付给公司二级子公司开封市水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开办经费;

⑩450,000.00 系开封市财政局拨付给公司二级子公司开封市水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涧水河治理工程前期工作费;

⑪124,406,000.00 元系新区财政局拨付给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基础设施道路建设补助。

(四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1,960.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1,960.56	
对外捐赠	500.00		500.00
其他	0.53	136,020.91	0.53
合计	500.53	167,981.47	500.53

(四十一)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6,476.72	125,609.97
递延所得税调整	379,994.20	-443,184.13
合计	1,566,470.92	-317,574.16

(四十二) 合并现金流量情况**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650,782.78	237,503,266.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51,874.09	9,121,517.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054,779.62	4,970,903.90
无形资产摊销	15,898,643.54	14,127,257.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65,167.04	723,53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60.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9,062,694.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63,425.63	-74,171,30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9,994.20	-443,184.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2,928,515.56	-368,539,142.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0,416,593.07	-704,510,835.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9,923,291.23	-2,385,756,309.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6,438,451.38	-3,266,942,337.34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68,080,896.26	3,026,482,629.9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026,482,629.90	1,604,945,474.7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8,401,733.64	1,421,537,155.1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2,368,080,896.26	3,026,482,629.90
其中：库存现金	290,102.01	212,762.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67,790,794.25	3,026,269,867.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8,080,896.26	3,026,482,629.90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末货币资金	2,456,080,896.26	3,177,698,309.90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88,000,000.00	151,215,680.00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8,080,896.26	3,026,482,629.90
减：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6,482,629.90	1,604,945,474.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658,401,733.64	1,421,537,155.18

(四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受限资产金额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1,392,192.45	质押借款
存货-工程建设项目	203,412.43	抵押借款
存货-土地使用权	97,527.20	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79.08	质押借款

项 目	受限资产金额	受限原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9,7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1,876,511.16	

七、 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日涉及诉讼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被告	其他应收款余额	账龄	诉讼内容	备注
晨曦置业有限公司	4,448,703.10	4-5 年	借款	借款及利息

八、 承诺事项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无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与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开封市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出资人		100.00	100.00

2、 本公司的二级子企业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开封发投置业有限公司	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 6 号	房地产业	800.00	100.00	100.00
开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公司	开封市晋安路	房地产业	6,585.80	100.00	100.00
开封市水务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开封市黄河路北段育新街 12 号院	土木工程建筑业	9,600.00	100.00	100.00
开封市新宋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东京大道中段（市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实训楼第六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00	100.00	100.00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本公司持股比例 (%)
1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	开封市五一路 86 号	3,000.00	40.00
2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参观游览、餐饮、住宿、文化娱乐，工艺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卷烟、雪茄烟零售，停车场管理	开封市龙亭西路 5 号	7,070.00	45.00
3	开封同晟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开封市金明区黄河大街北段 6 号	10,000.00	30.00
4	河南开封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境内城际铁路投资、建设、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餐饮服务；物业管理	开封市黄河大街北段 6 号 4 楼东 3 号	54,975.00	12.73

4、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2014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19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2015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2015年8月7日	2018年7月7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5年7月31日	2017年7月31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29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	2015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9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300.00	2015年10月30日	2017年10月30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24,000.00	2015年12月7日	2018年12月7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徐府街文化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年9月28日	2018年9月27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0,000.00	2016年2月29日	2022年2月28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0.00	2016年4月29日	2019年4月29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22,000.00	2016年4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16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27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6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4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5,900.00	2016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4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年3月28日	2022年3月27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0.00	2017年1月12日	2020年1月12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金元百利	80,000.00	2015年1月22日	长期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7年1月20日	2018年1月19日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封分行	11,000.00	2014年6月4日	2017年6月4日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郑州分行	10,000.00	2016年6月	2019年6月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开封分行	19,800.00	2016年6月	2017年6月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7年12月29日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30,000.00	2016年9月1日	2036年9月1日	否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	2016年9月23日	2031年9月23日	否
开封经济技术开发(集团)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160,000.00	2010年2月8日	2020年2月7日	否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年12月30日	2017年2月13日	是
合计			1,512,000.00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1、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6年12月14日	期末已经还款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5年7月29日	长期	截止期末已还款250万元，余额为950万元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5年8月21日	2015年9月20日	截止期末尚未还款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12月24日	期末已经还款

2、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开封市宋都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2年8月10日	2019年7月11日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取得担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开封市宋都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49,054,193.09	1,245,270.97	331,110,285.91	1,655,551.43	无	否
其他应收款	开封太阳金明食品有限公司	3,491,923.69	17,459.62	3,491,923.69	17,459.62	无	否
其他非流动资产	开封新区绿城置业有限公司	220,811,160.68				无	否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条款和条件	是否提供担保
其他应付款	河南开封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		无	否
其他应付款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6,000,000.00	无	否
其他应付款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无	否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760.25	940.68
银行存款	22,328,197.71	114,243,505.73
其他货币资金	48,000,000.00	48,000,000.00
合计	70,328,957.96	162,244,446.41

(二) 应收账款**1、应收账款按照账龄分类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813,553.73	4.21
1—2 年	35,813,553.73	4.21	37,952,916.39	4.46
2—3 年	37,952,916.39	4.46	271,192,209.07	31.87
3 年以上	777,104,833.39	91.33	505,912,624.32	59.46
合计	850,871,303.51	100.00	850,871,303.51	100.00
减：坏账准备	4,254,356.52		4,254,356.52	
应收账款价值	846,616,946.99		846,616,946.99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大额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开封市财政局	委托整理土地收入	850,871,303.51	100.00	4,254,356.52
合 计		850,871,303.51	100.00	4,254,356.52

(三) 其他应收款**1、其他应收款按照账龄分类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7,550,341.57	4.31	871,574,403.24	16.42
1—2 年	325,888,952.49	6.78	1,939,191,840.45	36.53
2—3 年	1,929,179,027.30	40.11	34,582,052.71	0.65
3 年以上	2,347,264,693.28	48.80	2,463,079,641.86	46.40
合计	4,809,883,014.64	100.00	5,308,427,938.26	10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坏账准备	10,550,216.90		12,070,693.72	
其他应收款价值	4,799,332,797.74		5,296,357,244.54	

2、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投债及利息	2,443,381,775.66	50.80	
开封市财政局	往来款	1,793,405,773.11	37.29	8,967,028.87
开封徐府街文化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费用	256,000,000.00	5.32	
开封市宋都古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城投债本金及利息	249,054,193.09	5.18	1,245,270.97
杞县财政局	往来款	19,995,633.33	0.42	99,978.17
合 计		4,761,837,375.19	99.01	10,312,278.01

(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285,562,958.81	70,000,000.00		355,562,958.81
对联营企业投资	73,523,563.63	36,144,771.70		109,668,335.33
小计	359,086,522.44	106,144,771.70		465,231,294.1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59,086,522.44	106,144,771.70		465,231,294.1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355,777,958.81	359,086,522.44	109,000,000.00		41,083,871.97			-43,939,100.27			465,231,294.14	
开封发投实业公司	12,000,000.00	9,193,475.21			-871,464.52						8,322,010.69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 有限公司	28,215,000.00	64,330,088.42	9,000,000.00		42,166,420.98			-43,939,100.27			71,557,409.13	
开封同晟置业有限公 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11,084.49						29,788,915.51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 设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开封经济技术开发 (集团)公司	78,301,373.04	78,301,373.04									78,301,373.04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开封市新宋风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	29,264,185.52	29,264,185.52										29,264,185.52	
开封水务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9,997,400.25	9,997,400.25										9,997,400.25	
开封发投置业有限公 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河南开封城际铁路投 资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说明：根据开封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的章程约定修正案，公司持股开封城际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12.73%，享有 49%的表决权。

3、期末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委托土地整理收入			698,433,441.00	662,619,887.27
房租收入	1,238,824.13		700,452.00	
其他	1,059,116.51		1,900,000.00	
合计	2,297,940.64		701,033,893.00	662,619,887.27

(六)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454,045.44	1,412,392.95
手续费及其他	10,375.70	11,062.78
合计	-443,669.74	-1,401,330.17

(七)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83,871.97	104,203,807.40
合计	41,083,871.97	104,203,807.40

投资收益的说明：

被投资单位或投资项目	本期确认投资损益	投资收益汇回受到重大限制情况说明
开封发投实业有限公司	-871,464.52	无
开封清明上河园股份有限公司	42,166,420.98	无
开封同晟置业有限公司	-211,084.49	无
合计	41,083,871.97	

(八) 现金流量情况**1、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901,881.54	138,200,729.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0,476.82	1,308,033.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06,278.44	3,165,533.42
无形资产摊销	3,600.00	3,6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287.49	723,53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960.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083,871.97	-104,203,807.40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119.20	-327,008.4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6,988,624.40	38,102,066.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6,745,781.00	-65,872,622.6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0,338.72	11,132,017.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328,957.96	114,244,446.4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14,244,446.41	35,011,356.1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915,488.45	79,233,090.2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22,328,957.96	114,244,446.41
其中：库存现金	760.25	940.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328,197.71	114,243,505.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28,957.96	114,244,446.41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末货币资金	70,328,957.96	162,244,446.41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48,000,000.00	48,000,000.00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债券投资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减：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244,446.41	35,011,356.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91,915,488.45	79,233,090.26

十二、 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1、 截止报告日对外担保明细如下：(含对集团内、集团外单位提供担保)

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被担保单位	担保生效日期	担保失效日期
	(万元)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
悦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19日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	保证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5月26日	2020年5月26日
上海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5,000.00	保证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8月7日	2018年7月7日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0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1日	2017年7月31日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9月30日	2018年9月29日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1,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9日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4,3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	2017年10月30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4,000.00	保证	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7日	2018年12月7日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开封徐府街文化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8日	2018年9月27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2,000.00	保证	开封技师学院	2016年1月27日	2018年12月31日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9日	2022年2月28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2,000.00	保证	开封市第五人民医院	2016年4月1日	2019年2月4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9日	2019年4月29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22,0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8,000.00	保证	开封市龙亭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6月8日	2019年6月8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10,0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艺术职业技术学校	2016年6月29日	2019年6月29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1,000.00	保证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9日	2019年11月29日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8日	2021年12月27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4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开封市分行营业部	18,000.00	保证	开封市南苑宋风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1月9日	2027年7月9日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5,900.00	保证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2021年12月14日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8日	2022年3月27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5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2日	2020年1月12日
上海金元百利	8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1月22日	长期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	2018年1月19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11,0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4年06月04日	2017年06月04日
渤海银行郑州分行	10,0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6月	2019年6月
浦发银行开封分行	19,8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6月	2017年6月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封分行	5,500.00	保证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7日	2017年06月17日
中原航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保证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7月19日	2021年07月19日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9,500.00	保证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9月6日	2017年9月5日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保证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2日	2017年1月23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未来路分行	15,000.00	保证	河南省新惠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2019年11月16日
焦作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保证	开封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0日	2017年12月29日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330,000.00	保证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日	2036年9月1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	保证	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6年9月23日	2031年9月23日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分行	160,000.00	保证	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0年2月8日	2020年2月7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2,000.00	保证	开封市文化艺术职业学院	2014年8月	2017年7月
合计	1,645,000.00				

2、根据公司四级子公司开封市集英市政工程公司其他股东与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约定到一定年限后要求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

投资有限公司开始回购其股权，并支付相应的股权溢价款以及利息款，其中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股权回购由公司担保。

- 3、公司的四级子公司集英市政工程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 41029901-2016 年（开营）字第 0027 号】，借款金额 33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36 年 9 月 1 日止，并签订了保证合同【编号 41029901-2016 年开营（保）字第 0027 号】、质押合同【编号 41029901-2016 年开营（质）字第 0027 号】、抵押合同【编号 41029901-2016 年开营（抵）字第 0027 号】。保证人为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抵押物为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拥有的 7 块土地使用权，其产权证号分别为汴房地权证第 275272 号、汴房地权证第 285861 号、汴房地权证第 285862 号、汴房地权证第 285863 号、汴房地权证第 285864 号、汴房地权证第 285865 号、汴房地权证第 285866 号，质押物《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贷款尚未还款。

4、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与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授权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行使权利）共同出资设立开封中石化油品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300 万元，公司货币认缴 390 万元，占比 30%，中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授权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行使权利）认缴 910 万元，占比 70%。2016 年 11 月 16 日开封中石化油品经营有限公司于开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自贸区分局登记注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出资。

5、公司三级子公司开封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发包人与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签约合同金额为 12.34 亿元，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以实际工期为准，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工程尚未完工。

